



# 坚持环境立县 打造生态淳安 争当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

淳安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从“十五”开始,就提出了“环境立县”、“以湖兴县”战略。2004年,被国家环保部命名为第三批国家级生态示范区。按照习近平同志任浙江省委书记时对淳安提出的争当生态建设示范的要求,县委、县政府始终秉持“环境立县、生态优先”的理念,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始终把保持优良的生态环境优势作为淳安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优良生态环境的后发优势,壮大生态经济,建设生态文明。

生态环境质量始终保持优良水准。近年来,淳安县以国家级生态县创建为目标,以千岛湖水环境保护为重心,狠抓各项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使全县生态环境质量得到了明显改善。通过对千岛湖地表水12个断面,18个监测点,25项指标的监测结果表明,2011年千岛湖水质除总氮、总磷两项指标外,其余各项指标均符合GB3838-200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类标准,水质状况为优。2011年9月,在国家环保部环境监测总站公布的国内湖泊水质报告中,大型水库仅千岛湖为I类水质,是国内水质最好的大型湖库。2009年、2010年、2011年连续3年,在省政府组织的交界断面水质考核中,千岛湖水质被列为优秀行列。

千岛湖保护价值不断提升。近年来,通过国家级生态县的创建,在全县上下的共同努力下,不仅千岛湖水环境质量得到了持续改善,同时,千岛湖保护价值和地位也得到了不断提升。通过我县对千岛湖水环境保护持之以恒的不懈努力和艰苦卓越的工作,千岛湖保护得到了国家层面的高度重视。千岛湖已被列为国家生态湖泊试点,并被国家环保部列为国家重点湖泊监测点,使千岛湖保护工作提升到更高层次。与此同时,我县也将千岛湖保护和国家级生态县创建工作提升到更高水平。我县开展的“五大整治”、“清洁乡村”等一系列工作为千岛湖水环境保护奠定了良好基础,也得到了上级各相关部门的充分肯定。

生态经济得到快速发展。近年来,淳安县始终高度重视并正确把握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强化积极保护的理念,大力发展以旅游业为龙头的服务经济,积极发展生态农业,适度发展生态工业,探索走出了一条在发展中有效保护、在保护中加快发展的“双赢”之路。围绕打造都市农业园地,绿色、有机、无公害农产品不断发展壮大,据统计,2011年实现农业总产值35.24亿元,年均递增10.8%;注重发挥生态资源优势发展生态工业,生态型工业已占全县工业总量的60%以上,其中以农夫山泉为龙头的饮用水生产企业达到21家;2011年我县实现工业销售产值227.7亿元,比上年增长15.6%;依托千岛湖绝版山水环境,生态旅游经济已成为淳安县的支柱产业,淳安成功创建为国家旅游十强县和国家5A级景区,2011年接待游客406万人,实现旅游经济总收入53.1亿元。



浙皖联合开展千岛湖湖面垃圾打捞



美丽乡村



环保、公安联合开展现场执法检查



沿湖宾馆饭店实施污水“零排放”工程



淳安环境

淳安县环境 保护局 联办  
淳安县千岛湖传媒中心